



冥冥有理

赵宾,女,1970年生,网名“凿冰煮雪”。通川区中医院内科医生,曾经的文青一枚。从医20余年,感悟颇多,常思述之与人,言之不尽泄于笔端。把自己所想所思所用文字表达出来,和朋友们分享快乐,分担忧伤。

凤凰山

都市慢生活

生活

08

2023年3月24日

星期五

邮箱:
3213456266@qq.com

□主编:郝良
□编辑:郝富成
□美编:罗烽烈

盼来的春天

春节后一次聚会,朋友们闲聊假期的活动。疫情三年,外出旅游受限,终于迎来一年中最长最传统的节日,大家都是按捺不住,迫不及待奔赴祖国大江南北。于我而言,旅游从来不只是看风景,而是一家人黏合在一起的浓浓的整体感。受同学邀请,我们到三亚小住了几天。

出发那天,本地温度2—11℃,三亚温度14—23℃。从寒冷的冬天到春暖花开,从臃肿的羽绒服到单衣薄衫,只需要3个小时的时间。到宾馆后看微信,知道好多朋友都选择了热带季风气候的海南,以逃避寒冷的冬天,特别是一些老年人,如候鸟一样来回在两个城市之间。

到三亚,自然是为了看海,那一句“面朝大海春暖花开”,激起多少人的向往。艺术的感染力往往要在创作者逝去之后,才达巅峰,比如海子,比如梵高,好像他们的生命化为灵魂,注入到作品,警醒了后人。成年人的世界各有各的忙碌,内卷时代,节假日都不完整,儿子成年后,一家人这样整齐过节,很是难得,我把时间规划到以半小时为单位。

天气预报日出时间7:15,决定6:30到海边等日出。然而老公和儿子均反对,理由简单:起不来。在我看来,好不容易放假,睡懒觉是犯罪;在他俩看来,好不容易放假,不睡懒觉是犯罪。这世间没有绝对一致的观点,相互接受便好。儿子的理由更充分,他已经去过马来西亚,去过北海道看海,用他的话就是:哪里的大海不是海,哪里的日出不是日出。儿子在他的年龄,已

走过比我更远的路,看过更多的风景,花钱的人比挣钱的人还享受。即便是亲生的,心里还是有点不平衡,提醒他:你工作了还是要请我旅游哦。

无需闹铃,这个年龄生物钟更可靠,6:30和同学准时出发。日出看得多,依然还是在太阳初升出地平线,照耀在水面或山峦的瞬间,兴奋欢喜,大抵旭日东升总是寓意着希望,看到日出便是一天好运气。一个赤足独行的男人,撞进我的镜头,竟是和谐的画面。百年修得同船渡,多少年修得共朝霞?

走到哪里都要捡拾点东西,山间野花,河边鹅卵石,海边贝壳,一来喜欢,二来找事做,免得像某人,得空就捧着手机看。捡到的都是些小贝壳,为什么没有大的?我想的是大贝壳抵抗浪潮的力量强,冲不到岸上来;同学想的是我们来晚了,大的都被捡走了。同一现象,每个人的思维角度却不同。

再声势浩大的浪潮,冲击到海滩,也是偃旗息鼓的水波。站在海水没过足背的安全处,浪冲来时掏空足底前面的沙,褪去时带走足底后面的沙,剩掌心处一块踏实的沙地。就这样站在海滩,看宽广无尽的大海、永不停息的浪潮,感受足底沙的流动,周而复始。你不由得感慨宇宙浩瀚无尽头,一时间,既哀叹个体的渺小、生命的短暂,又庆幸千古风流人物,也终会被浪淘尽的自然规律,便有了倏忽禅意,看淡人间得失。

太阳升起,明晃晃的阳光打破我的禅意,穿鞋离开,逃避强烈的紫外线。看沙滩上垃圾很多,影响心情,不停哀叹有些人的素质,儿子在旁加一句:关键是这些人还有

钱。90、00后的孩子们,比我们年轻时面临的压力大,社会问题复杂,他们更多理性的思考。儿子认为春节到三亚旅游的人,都算是有点实力——有经济实力的人,也应该有道德实力,给社会一个好的引领。

一位想在海南买房的朋友,问我的看法,我想了想回答:反正我不喜欢。相信没有人可以抵抗春天的魅力,正在苦挨秋冬的寒凉凋敝,不经意间发现土里冒了芽,枯枝生了叶,好多的花骨朵,让人生出无限希望。再往后,便是体感最舒适的春风拂面,一时间,生机盎然、百花竞放,姹紫嫣红的美丽接踵而至。这样盼来的春天,最是让人期待。

赵医生为了春天阳台有花,头年7月便预定水仙、郁金香、风信子等种球,11月到货,12月栽种,然后等破土、发芽、开花谢,等待的过程有忐忑、有失望、有惊喜,更多是如期而至的美丽。即使花事荼靡,夏日炎长,秋冬凛冽,又开始新一轮的等待和期盼。歌里唱:夜半三更盼天明,寒冬腊月盼春风。如果没有四季的变化,你说会缺少多少乐趣,所以说,盼来的春天最美丽。

然而海南的气候,就没有分明的四季,只有漫长的春夏,年平均气温在22—27℃,这种长年处于繁花最盛的季节,很容易让人产生审美疲劳。老人常说,现在的食物吃起来没有原来香,其实很大原因是因为那时候物资匮乏,来之不易,便被珍惜和深深记住。所以,我并不喜欢海南的气候,也许老了害怕寒冷,会选择到那里过冬,但是现在不会,因为我还年轻。



一枚顶针

□山溪

打开装有父亲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军功章和复员军人证明书的小木盒,我拿起里面一枚生锈的铁顶针认真地擦拭着。看见这枚顶针,我就想起母亲,想起么姑,以及与这枚顶针有关的点点滴滴来。

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前,农村物资匮乏,家家都是掰着手指头过日子,通常是吃了上顿愁下顿。而穿戴的衣物就更无暇顾及了,只有在过年的时候,父母才会拿着钱和布票,去供销社买一些“阴丹蓝”布,或者把廉价的白布用“膏子”颜料染成不同的花色,然后请裁缝进屋,为我们每人做一件新衣服。那些年,“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一件衣服老大穿了老二穿,老二穿了老三老四穿,

一身单衣薄裤穿到最后已是疤上加疤,变成了厚衣厚裤。由此,这些缝缝补补的活,在我们家都是由母亲一人承担。而顶针无疑成了母亲最好的帮手,并常年戴在右手的无名指上。

在靠工分吃饭的年代,母亲是屋里屋外两头忙,天不亮就起床拾掇一家人的早饭,还要喂鸡喂鸭煮猪食,然后催促我们起床穿衣吃饭上学读书,忙完这一切便揣着锄头上坡参加集体劳动。干活时,母亲还会利用“歇气”的间隙,在附近的田坎地边扯一背篓猪牛草,天黑收工回家还要煮饭、喂猪。待一切收拾妥当,全家人都上床睡觉后,母亲才安静地坐下来,拿出破烂的衣服裤子,在昏黄的煤油灯下,为我们一针一线地缝补起来。

当我有时半夜醒来,看见油灯旁的母亲蜷曲着上半身,左手摀住布疤,右手拿着针线,像一个指挥家指挥着大合唱,双手一伸一放之间,是那么的优美协调。母亲一会用顶针顶住针鼻眼将针往上顶,一会将针放在发髻里将几下除去上面的汗渍。如果燃烧的灯捻发黑,母亲会不时用手里的针去拨一拨,让煤油灯的光亮更强一些。当一个布疤补完,母亲便埋下头用嘴咬断缝线,在线尾处打一个新结,继续缝补另一个布疤。母亲的背影随着煤油灯火苗的跳跃,在身后的篱笆墙上不停地晃动着。

每缝补好一件衣服,母亲便会站起来,将衣服抖几下折叠好,并借此伸伸腰,然后又坐回板凳上继续缝补另一件衣服。直到把手头缝补的活做完,母亲才打着哈欠,揉着惺忪的眼,捶一捶有些酸痛的腰,吹灭油灯上床睡觉。

记忆里,那枚顶针似乎从没有离开过母亲右手的无名指,时间一长,戴顶针的那节手指都变形了。或许母亲是为了减少戴顶针的麻烦,方便随时缝补衣裤;也或许母亲是把顶针当成了一种装饰品,像现在女性手上戴的金银首饰一样,习惯了顶针不离手的感受。

那时属计划经济时代,任何商品和物资都是计划供应。所以,人们在洗衣服时,为节约肥皂,通常把桐子壳烧成灰,用灰中含有的碱分浸泡衣服去汗,然后放在石头上用手反复搓洗。一次,母亲下河去洗衣服,为了不妨碍搓洗衣服,她把顶针从手指上取下来,放在身旁的一块石头上。洗完衣服回家发现顶针忘了拿,她又冒着盛夏中午火辣辣的阳光,往返一公里多路,硬是把那枚当时市价不过两分钱的顶针拿回来才了事。

记得读小学时,每当春季来临,我们一帮小孩放学后,用红领巾蒙住其中一个人的双眼,在路旁的几棵桐树上藏“树

猫子”。攀爬躲藏中常常是树枝折断,人从树上掉下来摔得皮青脸肿,衣服裤子撕破。当我无数次狼狈地回到家,少不了父亲的一顿呵斥。而母亲啥话也不说,只是嗔怪地看着我,待忙完一切,拿出装针线角布的竹篾篓,在煤油灯下穿针引线,为我缝补起撕破的衣裤来。想起那些年母亲为儿女们成长所付出的辛劳,至今让我心怀愧疚。

么姑也是做针线活的一把好手,她家离我们大约10公里路程。每当秋后农事一闲下来,么姑就会到我家住上十天半月,为我们一家人赶做过年穿的布鞋。只要么姑一来,母亲就如释重负,把针线活以及那枚几乎从不离手的铁顶针一起交给她。么姑除短暂承担起一家人日常的缝缝补补外,主要任务就是为我们做过年的新布鞋。逢年过节,买不起供销社的胶底板鞋和布胶鞋,无论如何也要穿一双手工做的新布鞋,以此增加过年的喜气。

1976年,在青海省西宁市工作的表哥把么姑接过去住,没想到这一去竟是诀别,一年后,么姑因患食道癌不幸离世。得到消息的那几天,母亲抚摸着手上么姑曾经戴过的顶针,不知掉了多少回眼泪。

13年前秋天的一个下午,母亲在菜地里劳作时跌下一米多高的岩坎,导致脑出血,也离我们而去。临了,我把她手指上的那枚顶针取下来,放在那只小木盒里,与父亲的遗物长久相伴。

从那以后,每当母亲的生日或忌日,我就会打开那只小木盒,拿起母亲用过的这枚铁顶针,认真地擦拭上面的锈垢,让它锃亮如新,就像母亲当年细心地为我们缝补每件衣服一样。

于是乎,顶针、针线、衣服、煤油灯,还有逝去的母亲和么姑,都幻化成一抹乡愁,成为我一生永远割舍不去的思念。